

内外双循环开拓市场，资产注入赋能转型

中工国际(002051.SZ)

推荐 维持评级

核心观点：

- **事件：**7月14日，公司发布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及2023年第二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 **业绩稳健增长，“一利五率”指标优化。**公司2023年上半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50.37-55.41亿元，同比增长0%-10%；预计实现归母净利润2.60-2.90亿元，同比增长4.54%-16.60%；预计2023年上半年实现扣非净利润3.40-3.70亿元，同比增长36.17%-48.19%。本次预计业绩未经审计。2023年第二季度，公司国际工程业务新签合同额为3.99亿美元，国内工程承包业务新签合同额为2.5亿元，咨询设计业务新签合同额为5.95亿元，装备制造业务新签合同额为6.20亿元，工程投资与运营业务新签合同额1.28亿元。在国资委对央企新的考核体系下，公司2022年“两利四率”和“一利五率”指标都优于2021年同期水平，公司的经营质量将持续优化和提升。
- **专注“一带一路”市场，海外项目稳步推进。**公司在国际工程领域耕耘多年，积累了丰富的海外工程项目的执行和管理经验。公司坚持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把握RCEP生效机遇，在伊拉克、菲律宾、印度尼西亚、圭亚那等海外市场连续签署多个“一带一路”重点项目和民生类项目。2022年度，公司海外业务营收占比达49.59%，同比2021年提高17.18pct。2023年上半年，公司国际工程业务新签合同额累计为10.52亿美元，包括哈萨克斯坦图尔克斯坦天然气综合开发项目、加拿大Brucejack金矿地下开采项目、巴拿马观花体育场项目等，伊拉克九区原油和天然气中央处理设施等重点项目稳步推进。
- **注入设计咨询和装备制造资产，推动国内国际双循环。**公司在大股东国机集团的支持下注入中国中元和北起院，在设计咨询和装备制造领域加强优势。2023年第二季度，公司装备制造业务新签合同额为6.20亿元，同比增长115.28%。2023年上半年，公司装备制造业务新签合同额9.15亿元，同比增长13.24%，包括福建海峡两岸脱挂索道项目、广西桂林猫儿山索道项目、江苏泰康抗体药立库系统项目等。2023年上半年，公司咨询设计业务新签合同额12.1亿元，包括廊坊市第四人民医院新建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深圳机场南航基地一期项目勘察设计合同等。设计咨询和装备制造业务注入之后，公司由原来的国际单循环向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转变，公司的业务结构和发展逻辑也发生了本质的变化，逐步构建以一流的设计咨询为牵引，以先进工程技术为支撑，以工程总承包为载体的全价值链运作模式。
- **投资建议：**预计公司2023年营收为115.50亿元，同增18.86%，归母净利润为4.30亿元，同增28.76%，EPS为0.35元/股，对应当前股价的PE为30.42倍，维持“推荐”评级。
- **风险提示：**订单落地不及预期的风险；汇率变化的风险。

分析师

龙天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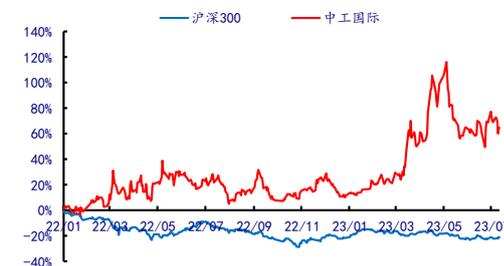
☎：021-20252646

✉：longtianguang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19060004

股价表现

2023-7-17



资料来源：Wind，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相关研究

分析师简介及承诺

分析师：龙天光，建筑、通信行业分析师。本科和研究生均毕业于复旦大学。2014 年就职于中国航空电子研究所。2016-2018 年就职于长江证券研究所。2018 年加入银河证券，担任通信、建筑行业组长。团队获 2017 年新财富第七名，Wind 最受欢迎分析师第五名。2018 年担任中央电视台财经频道节目录制嘉宾。2019 年获财经最佳选股分析师第一名。2021 年获东方财富最佳选股分析师建筑行业第三名。2022 年获东方财富 Choice 最佳分析师建筑行业第一名及分析师个人奖。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评级标准

行业评级体系

未来 6-12 个月，行业指数相对于基准指数（沪深 300 指数）

推荐：预计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20% 及以上。

谨慎推荐：预计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预计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预计低于基准指数。

公司评级体系

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相对于基准指数（沪深 300 指数）

推荐：预计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20% 及以上。

谨慎推荐：预计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预计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预计低于基准指数。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客户提供。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资料来源是可靠的，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本报告版权归银河证券所有并保留最终解释权。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20 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大厦 31 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苏一耘	0755-83479312	suyiyun_yj@chinastock.com.cn
程曦	0755-83471683	chengxi_yj@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李洋洋	021-20252671	liyanyang_yj@chinastock.com.cn
陆韵如	021-60387901	luyunru_yj@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田薇	010-80927721	tianwei@chinastock.com.cn
唐嫚玲	010-80927722	tangmanling_bj@chinastock.com.cn